

臺北市 109 學年度前導學校「素養導向公開觀議課」實施計畫(草案)

壹、依據:

- 一、109 學年度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課程領導組工作計畫。
- 二、109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國中小階段前導學校協作計畫。
- 三、109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貳、目標:

- 一、透過公開觀議課研討，聚焦學生學習，促進「以學生為中心 以素養為導向」之教學模式，提昇學習成效。
- 二、推展臺北市國中觀議課三部曲，促進課例研究專業對話氛圍，營造教師間與師生間互學共好氛圍，提升臺北市教育品質。
- 三、透過前導學校公開觀議課進行素養導向教學成果發表，擴散素養導向之教學成效，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素養導向課程與教學的推展。

參、辦理單位:

- 一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屬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主辦單位: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(以下稱工作圈)總召學校天母國中
- 三、承辦單位:工作圈課程領導組召集學校景興國中、副召集學校敦化國中
- 四、協辦學校:龍山國中、北投國中

肆、參加對象:

- 一、北區前導學校敦化群組學校(敦化國中、天母國中、中山國中、龍山國中、木柵國中、興雅國中、北投國中)，以團隊方式報名參加, 包含行政教師及課程設計教師，報名人數以 21 人為限。
- 二、本研習為調訓性質，請各校依排定場次報名。
- 三、每場次提供 4 名外加名額，提供各校有興趣的教師報名參加，依系統報名時間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伍、辦理時間

場次	時間	授課教師	領域	課次	年級	地點	主持人 /指導專家
一	12/08(二) 13:30~16:00	陳沛羽	社會 (地理)	臺灣的氣候	七	龍山國中 704 教室 (中棟 3 樓)	洪國峰校長/ 羅美娥校長
二	12/16(三) 9:00~12:00	張淑美	體育	陣地攻守類型運動	九	北投國中 西校區操場	陳澤民校長/ 陳信亨(台師 大助理教授)
三	12/17(三) 9:00~12:00	黃開展	英語文	What' s the Date?	七	敦化國中 707 教室	周婉琦校長/ 李芝安校長
四	12/23(三) 13:30~16:00	張瓊玲	社會 跨領域	口述歷史	七	天母國中 701 教室	陳麗英校長/ 余霖聘督

陸、公開授課流程

時間		流程	主持人/主講人
上午場次	下午場次		
9:00~9:30	13:00~13:20	報到	教務主任
9:30~9:40	13:20~13:30	長官致詞	主持人(校長) 教育局長官
9:40~10:15	13:30~14:05	觀課倫理說明	主持人 指導專家/授課教師
		說課	
10:15~10:25	14:05~14:15	休息	學校行政人員
10:25~11:10	14:15~15:00	公開授課	授課教師
11:10~12:00	15:10~16:00	議課/綜合座談	主持人 指導專家/授課教師

備註:公開觀議課實際的時間,依各場次學校作息,可微調。

柒、活動辦理方式:

- 一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防疫需求,前導學校辦理公開觀議課活動,須依衛福部疫情指揮中心及各縣市政府發布之相關辦法處理:室內空間社交距離為 1.5 公尺;非校內人員不得與學生近距離接觸;會議空間可開空調,並開啟所有門窗,每扇窗開啟約 10 公分為原則,以確保會場通風良好,並能維持適當之室內溫度。若無法維持社交距離,與會人員需全程佩戴口罩。
- 二、為因應防疫,實施方式以下列兩種為主,承辦學校可依場地空間及規劃擇一辦理:
 - (一)全程實體說課、觀課、議課。
 - (二)視訊觀課+實體說課、議課。

捌、報名方式與日期

- 一、請參加研習教師於收到公文日起,至報名截止日(各校辦理活動前五天中午 12 時)前,逕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,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,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- 二、參加人員核予公假派代。全程參與者,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玖、公開觀議課檔案上傳方式與期限

各校須於公開觀議課辦理日前五天(不含假日),將相關檔案依報告場次,上傳至雲端(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u/1/folders/1mye0zS_V882cR7W061JJSD87Qv1ho8w7),上傳內容觀議課教案、教學補充資料等,上傳期限如下:

場次	領域	時間	學校	檔案上傳期限	雲端 QRCode
場次一	社會(地理)	12/08(二)	龍山國中	12/1(二)	
場次二	體育	12/16(三)	北投國中	12/9(三)	
場次三	英語文	12/16(三)	敦化國中	12/9(三)	
場次四	社會(跨領域)	12/23(三)	天母國中	12/16(三)	

拾、聯絡人及電話:敦化國中 教務處設備組 賴怡玫組長,電話 8778780 轉 223。

拾壹、注意事項:

- 一、因研習地點停車空間有限,無法提供停車,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- 二、配合各校門禁管理,請參加研習教師佩戴識別證。
- 三、為配合政府防疫措施,並響應環保政策,請自備環保杯。
- 四、防疫期間,請與會人員配合量測體溫,會議全程佩戴口罩。

拾貳、經費需求:由國教署前導學校成果發表相關經費支應。

拾參、本計畫陳鈞局核備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